

「服務學習反思引導員」學習獎勵方案

一、目的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為深化學生服務學習知能及反思引導技巧，透過參與服務學習課程，並擔任課程反思引導員，在教師教導及服務學習課程推行單位培訓下提升學習成效，特訂定本方案。

二、實施方式

學習獎勵申請由學生與教師研商後提出，申請書中應敘明學生學習目標與教師指導方式，每名學生至多可申請 2 項學習獎勵，每門服務學習課程提供 1 名反思引導員名額為限，惟修課人數達 50 人（含）以上時，得多提供 1 名反思引導員名額。

三、反思引導員學習內涵

- (一) 反思引導員與教師討論後共同撰寫申請書，其中應包含學習歷程規劃（含準備、服務、反思、慶賀）、指導教師資料、學習目標等，並於學習目標中具體說明預期成效及對本課程學習之期望。
- (二) 反思引導員應積極與教師討論學習內容、反思引導實施方式以及服務實作活動。
- (三) 反思引導員應實踐反思引導之學習內容與活動，並努力達成自己設立之學習目標，如遇困難可向指導教師請求協助。
- (四) 反思引導員應於期中、期末繳交反思引導學習紀錄給指導教師審閱，並送副本一份至全人教育中心留存，作為學習評量及獎勵依據。

四、指導教師職責

- (一) 輔導反思引導員擬定獎勵申請書，並根據反思引導員提出之學習目標提出指導方式，及預期達成目標。
- (二) 依反思引導員實際學習狀況評閱學習紀錄或其他相關作業。
- (三) 於服務前、中、後，提供反思引導員反思引導機會，並評量其學習表現。
- (四) 教師須盡指導之責，協助反思引導員完成其學習內容，對於與深化服務學習知能以及反思引導實務無關之行政庶務工作應予避免。

五、獎勵對象及申請方式

- (一) 獎勵對象：反思引導員須為本校大學部大二（含）以上或研究所之全職學生，具備服務學習基本知能，並對反思引導技巧有興趣者。
- (二) 執行時間：第一學期自十月起至翌年一月止，第二學期自三月起至六月止，每學期分兩階段進行，第一階段為學期初兩月份之學習階段，第二階段為學期末兩月份之評量階段。暑假、寒假服務學習課程則依參與課程實際情況而定。
- (三) 申請資料：繳交「『服務學習反思引導員』學習獎勵方案申請書」一份。
- (四) 申請日期：每學年第一學期學習獎勵方案之申請，自公告日起至開學後一週截止。每學年第二學期學習獎勵方案之申請自公告日起至開學後一週截止。暑假服務學習課程學習獎勵方案之申請，自公告日起至暑假前一週截止。寒假服務學習課程學習獎勵方案之申請，自公告日起至寒假前一週截止。以上申請確切時間依當學期公告之日期為準。
- (五) 審查方式

1. 審查標準

- (1) 反思引導員學習目標與教師指導方式之相關性占 20%
- (2) 反思引導規劃（含服務前、中、後反思）與執行完整性占 30%。
- (3) 反思引導學習成效占 30%
- (4) 「反思引導員知能培訓」參與程度占 10%

(5)申請書內容之完整性占 10%

2.審查流程

(1) 第一階段：反思引導員應於課程執行期間參與全人教育中心舉辦之「反思引導員知能培訓」，並於規定期限內繳交「期中反思引導學習紀錄表」。

(2) 第二階段：反思引導員與教師應於課程結束前之公告期限內，分別繳交「期末反思引導員學習紀錄表」與「教師評量表」。並由審查委員會評定等級發放獎勵金。

3.審查委員會成員

委員會由學務長、全人教育中心主管及專家學者 3-5 人組成。

六、獎勵方式與期程

獎勵金係按照第一、二階段繳交之學習紀錄與教師評量表，經審核通過依評定等級發放獎勵金，分為優等與甲等兩種等級，優等可獲獎勵金 6,000 元，甲等可獲獎勵金 4,000 元。並於審查後次月始得核給獎勵金。

七、經費來源

獎勵金視學校財務狀況提撥專款支應，並以每年核定之額度為限。

八、本方案如有未盡事宜，按學務處全人教育中心公告辦理之。

九、本方案經「服務學習課程委員會」通過後，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服務學習反思引導員」學習獎勵方案申請書

說明：

一、本方案設置目的：

為深化學生服務學習知能及反思引導技巧，透過參與服務學習課程，並擔任課程反思引導員，在教師教導及服務學習課程推行單位培訓下提升學習成效，特訂定本方案。

二、學習計畫由學生填寫，指導方式由教師填寫。

三、每名學生至多可申請 2 項學習獎勵，每門服務學習課程提供 1 名反思引導員名額為限，惟修課人數達 50 人（含）以上時，得多提供 1 名反思引導員名額。

四、每張表格適用於申請一項學習獎勵，如欲申請一項以上，請另填一份表格。

五、本方案申請之審查項目如下：

（一）反思引導員學習目標與教師指導方式之相關性占 20%

（二）反思引導規劃（含服務前、中、後反思）與執行完整性占 30%

（三）反思引導學習成效占 30%（含修課學生反思心得 20%、教師評量 10%）

（四）「反思引導員知能培訓」參與程度占 10%

（五）申請書內容之完整性占 10%

課程資料	課程名稱		開課序號		科目代碼	
	<input type="checkbox"/> 第一學期（10 月至次年 1 月） <input type="checkbox"/> 第二學期（3 月至 6 月） <input type="checkbox"/> 暑假（6 月至 9 月） <input type="checkbox"/> 寒假（1 月至 2 月） *請按照 <u>服務時間</u> 勾選					
申請課程類別	<input type="checkbox"/> 服務學習（二） <input type="checkbox"/> 服務學習（三）					
服務類別	*請簡述服務內容與方式					
申請學生	姓名		學號			
	學院		系所			
	班別	<input type="checkbox"/> 學士班(____年級) <input type="checkbox"/> 碩士班 <input type="checkbox"/> 博士班				
	電子信箱		電話			
指導教師	姓名		職稱			
	服務單位		電話			
	電子信箱					

※學生_____已閱讀本學習獎勵方案並完全瞭解，本方案係為充實學生之教學知能，與學校及指導教師間，並無僱傭關係存在，並且願意於_____老師之指導下完成此學習活動。

學生(簽章)：_____ 指導教師(簽章)：_____

院系所主任(簽章)：_____

申請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壹、學習計畫(由學生填寫)

請對您擔任反思引導員的學習目標與期望，簡要說明之。

學習目標與期望

貳、指導方式(由教師填寫)

請教師依據申請學生提出之學習目標與服務學習的發展階段撰寫指導方式及預期成效，簡要說明之。

一、指導方式(含準備、服務、反思、慶賀)

二、預期成效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服務學習反思引導員」學習獎勵方案

期中反思引導學習紀錄表

學習期程	<input type="checkbox"/> 第一學期（10月至次年1月） <input type="checkbox"/> 第二學期（3月至6月） <input type="checkbox"/> 暑假（6月至9月） <input type="checkbox"/> 寒假（1月至2月）			*請按照 <u>服務時間</u> 勾選
申請課程類別	<input type="checkbox"/> 服務學習（二）課程名稱：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服務學習（三）課程名稱：_____			
反思引導員	姓名		學號	
	學院		系所	
	班別	<input type="checkbox"/> 學士班(____年級) <input type="checkbox"/> 碩士班 <input type="checkbox"/> 博士班		
	電子信箱		電話	
指導教師				
期中學習記錄				
反思引導時間	反思引導方式	心得		
*若表格不敷使用請自行增加				
參與全人教育中心舉辦反思引導員培訓心得				
*若表格不敷使用請自行增加				

反思引導員簽名：_____

指導教師簽名：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服務學習反思引導員」學習獎勵方案

期末反思引導學習紀錄表

學習期程	<input type="checkbox"/> 第一學期（10月至次年1月） <input type="checkbox"/> 第二學期（3月至6月） <input type="checkbox"/> 暑假（6月至9月） <input type="checkbox"/> 寒假（1月至2月）		
申請課程類別	<input type="checkbox"/> 服務學習（二）課程名稱：_____		
反思引導員	姓名		學號
	學院		系所
	班別	<input type="checkbox"/> 學士班(____年級) <input type="checkbox"/> 碩士班 <input type="checkbox"/> 博士班	
	電子信箱		電話
指導教師			
<p>期末學習記錄</p>			
服務學習歷程	進度或內容說明		
準備			
服務			
反思 （服務前、中、後反思）			
慶賀/成果發表			

*請按照服務時間勾選

反思引導綜合學習記錄

項目	進行方式	學習心得
服務前反思		
服務中反思		
服務後反思		
反思引導照片		
圖片說明：		圖片說明：
圖片說明：		圖片說明：

註：另請提供兩位優秀學生「服務實作」反思紀錄表及「期末心得」報告表，以供評分；並請繳交所有修課學生上揭兩項資料電子檔，以供備查。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服務學習反思引導員」學習獎勵方案教師評量表

一、基本資料

指導教師	姓名		職稱	
	服務單位		電話	
	電子信箱			
	課程名稱			
反思引導員（受評者）				

二、評量項目

一、量化評量(請就下列項目對學生進行評估，並在適當空格中打☑)						
評分項目	非常符合	符合	有點符合	有點不符合	不符合	非常不符合
1. 反思引導員具備學習熱忱	<input type="checkbox"/>					
2. 反思引導員展現其主動積極的態度	<input type="checkbox"/>					
3. 反思引導員具有認真負責態度	<input type="checkbox"/>					
4. 反思引導員能主動發現問題並嘗試改進	<input type="checkbox"/>					
5. 反思引導員能與教師共同討論服務學習活動	<input type="checkbox"/>					
6. 反思引導員能與修課學生有良好的溝通	<input type="checkbox"/>					
7. 反思引導員會主動提供修課學生支持與協助	<input type="checkbox"/>					
8. 反思引導員能落實服務知能的相關知識	<input type="checkbox"/>					
9. 反思引導員具備反思引導的技巧	<input type="checkbox"/>					
10. 反思引導員能完成教師所賦予的反思引導工作	<input type="checkbox"/>					
二、質性評量（請簡述該反思引導員在課程中的表現）						

指導教師簽名：_____

日期：____年__月__日